

(十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武汉理工大学、湖北省正实招标有限公司: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武汉理工大学的量子信息纳米复合薄膜原位互联制备系统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量子信息纳米复合薄膜原位互联制备系统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深圳市华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282万元,资产总额为195万元¹,属于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深圳市华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5月20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:如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,则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。